

# 安徽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文件

继教政〔2024〕3号

## 关于公布我校校外教学点 2023 年度工作 考核结果的通知

各校、内外教学点、学院各部门：

为落实学校办学主体责任，加强对各校外教学点工作的管理，提高我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办学质量和管理水平，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2022〕1号）、《安徽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工作的通知》（皖教职成〔2022〕3号）、《安徽理工大学函授站、数字化学习中心年度考核实施细则（修订）》（继教政〔2021〕7号）文件精神，学院成立 2023 年度校外教学点考核领导小组，通过教学点自评、考核领导小组现场考查、召开年度工作会议互评、学院院务会议综合评定，现把 2023 年度校外教学点工作考核结果公布如下：

### 一、优秀等次

- 淮北职业技术学院教学点；
- 滁州嘉禾职业培训学校教学点；
- 安徽材料工程学校教学点。

## 二、合格等次

- (1) 蚌埠工艺美术学校教学点；
- (2) 安徽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教学点；
- (3) 明光市职业高级中学教学点；
- (4) 灵璧县卫生进修学校教学点
- (5) 六安职业技术学院教学点；
- (6) 安徽能源技术学校教学点。

各校外教学点要以本次年度工作考核为契机，找差补缺，补短板，强弱项，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加强招生宣传工作力度及教育教学过程控制，提升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质量，推动我校新时代高等学历继续高质量健康发展。

安徽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4年3月15日

---

安徽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4年3月15日印发